

臺南市 109 年度市立中等學校教師市內介聘分發期程表

| 序號 | 時間 | 項目 | 承辦單位 | 說明 |
|----|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1 | 109 年 3 月 27 日(星期五)至 109 年 3 月 28 日(星期六) | 國中新生報到。 | 本市各國中(含 市立國中部) | |
| 2 | 109 年 4 月 9 日(星期四) | 國中教師員額查核作業說明會。 | 教育局 | 地點：仁德國中。詳細時間 另行公告。 |
| 3 | 109 年 4 月 10 日(星期五) | 國中教師於原校轉任截止日。 | 本市各國中(含 市立國中部) | 不同類別教師欲互相轉任 者，學校應將調整狀況經學 校教評會審查通過後，務必 報本局備查，若發現仍有違 規任用事項，予以退回調 整。(轉普通班、轉專任輔 導教師報課程發展科備 查；轉特教班報特幼教育科 備查)。 |
| 4 | 109 年 4 月 14 日(星期二) | 查核各中等學校教師缺額。 | 教育局 | 地點：仁德國中。詳細流程 另行公告。當日請併同攜帶 職章核對缺額。 |
| 5 | 109 年 4 月 16 日(星期四)至 109 年 4 月 20 日(星期一) | 各中等學校第一次確認缺額數。 | 教育局、本市各 國中(含市立國 中部) | 確認缺額最遲請各校於 109 年 4 月 20 日中午 12 時前， 將紙本核章後，掃描上傳至 本局線上填報系統。 |
| 6 | 109 年 4 月 21 日(星期二) | 超額學校提報超額教師名單。 | 超額學校 | 當日中午 12 時前，各校填 報超額教師名單，並傳真金 城國中【FAX：2972742】 2975816#120 李主任彙整， 再回報教育局。 |
| 7 | 109 年 4 月 20 日(星期一)至 109 年 4 月 24 日(星期五) | 市內互調、三角調作業開始，互 調及三角調教師至欲調任學校 接受教評會審查(各校自訂審查 時間)。 | 參加互調、三角 調教師/調動學 校 | 互調及三角調經審查完成 確認調動後，於 4 月 24 日 中午 12 時前，函文對方學 校並副知金城國中及教育 局(須含附件)。 |

| 序號 | 時間 | 項目 | 承辦單位 | 說明 |
|----|--|--|-----------|---|
| 8 | 109 年 4 月 24 日(星期五) | 超額教師開缺協調會。 | 教育局、學校代表 | 詳細時間及地點另行通知。 |
| 9 | 109 年 4 月 24 日(星期五)至 109 年 5 月 1 日(星期五) | 1. 參加市內介聘教師(含超額教師及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教師)至介聘網填報資料(基本資料、積分)，介聘網填報資料開放至 109 年 5 月 1 日中午 12 時，逾時不受理。 2. 學校人事人員進行初核開放至 109 年 5 月 1 日下午 4 時。 3. 109 年 5 月 5 日審查當日不受理現場申請。 | 申請者、各開缺學校 | 1. 請列印線上填列之積分表經相關人員核章後，於 109 年 5 月 5 日攜至審查會場接受審查。 2. 調出後開缺以積分審查當日確認之科別為準。 3. 網址： http://match.tn.edu.tw/TP/ |
| 10 | 109 年 4 月 29 日(星期三) | 公告市內介聘(含超額介聘及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教師介聘)缺額。 | 教育局 | 公告時間：當日 22 時前。 |
| 11 | 109 年 5 月 5 日(星期二) | 中等學校申請市內介聘(含超額介聘及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教師介聘)教師提出積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 109 年 5 月 5 日下午 4 時，逾時不予受理)。 國中小暨幼兒園申請外縣市介聘教師提出積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 109 年 5 月 5 日下午 4 時，逾時不予受理)。 | 教育局、申請者 | 詳細時間及地點另行公告。 |
| 12 | 109 年 5 月 7 日(星期四) | 公告各校參與市內介聘(含超額介聘及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教師介聘)人員積分及排序。 | 教育局 | 公告時間：當日 22 時前。 |
| 13 | 109 年 5 月 11 日(星期一) | 中等學校第一次教師市內介聘作業(含超額教師及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教師)。 | 金城國中 | 詳細時間及地點另行公告。 |

| 序號 | 時間 | 項目 | 承辦單位 | 說明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|--|
| 14 | 109年5月12日(星期二)至 109年5月13日(星期三) | 市內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。 | 新介聘學校 | 若新介聘學校不同意聘任教師，請新介聘學校最遲於5月13日下午3時前傳真至金城國中【FAX：2972742】2975816#120 李主任彙整，逾時視同同意聘任。 |
| | | 各中等學校第二次確認缺額數。 | | 確認缺額最遲請各校於5月13日下午3時前，將紙本核章後，掃描上傳至本局線上填報系統。 |
| 15 | 109年5月15日(星期五) | 中等學校教師市內介聘(含超額介聘及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教師介聘)確認會議。 | 教育局 | 1. 詳細時間及地點另行通知。 2. 參加人員：介聘甄選分發小組各委員。 |
| 16 | 109年5月29日(星期五)前 | 建議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(外縣市)。 | 開外縣市缺之學校 | 原服務縣市學校通知調出教師攜帶證件至介聘學校接受審查。 |
| 17 | 109年5月29日(星期五) | 確認並傳送外縣市介聘教師名單。 | 金城國中 | 介聘學校最遲請於5月29日下午3時前傳真至金城國中【FAX：2972742】2975816#120 李主任彙整。 |
| 18 | 109年6月24日(星期三) | 本市介聘學校書面通知市內介聘及他縣市調入教師報到。 | 各介聘學校 | 生效日一律自8月1日生效。 |
| 19 | 109年7月1日(星期三)至 109年7月2日(星期四) | 學校提報建議兼主任缺額數。 | 教育局 | |
| 20 | 109年7月3日(星期五) | 確認提報建議兼主任缺額數。 | 教育局 | 確認缺額最遲請開缺學校於109年7月3日下午3時前，將紙本核章後，掃描上傳至本局線上填報系統。 |
| 21 | 109年7月7日(星期二) | 公告建議兼主任缺額數。 | 教育局 | |

| 序號 | 時間 | 項目 | 承辦單位 | 說明 |
|----|--|--|-------|---|
| 22 | 109 年 7 月 1 日(星期三)至 109 年 7 月 7 日(星期二) | 1. 國中小參加第二次市內介聘教師至介聘網填報資料(基本資料、積分)，介聘網填報資料開放至 109 年 7 月 7 日中午 12 時，逾時不受理。 2. 學校人事人員進行初核，開放至 109 年 7 月 7 日下午 4 時。 3. 109 年 7 月 13 日審查當日不受理現場申請。 | 申請者 | 1. 請列印線上填列之積分表經相關人員核章後，於 109 年 7 月 13 日攜至審查會場接受審查。 2. 網址： http://match.tn.edu.tw/TP/ |
| 23 | 109 年 7 月 13 日(星期一) | 國中小第二次市內介聘教師提出積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 109 年 7 月 13 日中午 12 時，逾時不予受理)。 | 教育局 | 1. 地點：文化國小。 2. 時間：上午 9 時至 11 時 30 分。 |
| 24 | 109 年 7 月 14 日(星期二) | 公告參加第二次市內介聘教師積分及排序。 | 教育局 | |
| 25 | 109 年 7 月 16 日(星期四) | 國中小第二次市內教師介聘。 | 教育局 | 地點：文化國小。詳細時間另行公告。 |
| 26 | 109 年 7 月 16 日(星期四)至 109 年 7 月 17 日(星期五) | 市內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。 | 新介聘學校 | 若介聘學校不同意聘任介聘教師，請介聘學校最遲於 7 月 17 日下午 4 時前傳真至 金城國中【FAX：2972742】 2975816#120 李主任彙整，逾時視同同意聘任。 |

註 1：以上期程若有異動，將公告於本局公告系統。

註 2：序號 19 至 26 皆為第二次現職教師市內介聘(限開列建議兼任主任之教師缺額)相關作業。